

《 服裝業 能力標準說明 》 能力單元

「品質系統和可持續發展」職能範疇

名稱	推行可持續發展管理計劃
編號	111630L4
應用範圍	推行可持續發展管理計劃，以達到和維持業務的可持續發展成效。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相關從業員執行可持續發展管理計劃，以達到和鞏固可持續發展成效。
級別	4
學分	4（僅供參考）
能力	表現要求 1. 相關領域的知識能夠 - 具備廣泛和深入的可持續發展管理知識 - 解釋可持續發展指標和評量方法 - 瞭解用來支持和配合各單位找出更理想的可持續發展方案之技巧，以實現選取的可持續發展目標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 - 認識機構的可持續發展目標（如：溫室氣體減排、環保物料使用比例）及其與日常工作的關聯 2. 應用和過程 能夠 - 確定如何實施，並不斷改進可持續發展管理計劃 - 與所有參與單位清楚而有說服力地溝通，可持續發展的策略效益 - 聯絡和協調不同持份者為可持續發展制定措施和作出貢獻 - 編配資源，以支持全機構或社區層面的可持續發展活動 - 根據里程碑和相關指標，監察進度，適時向主管匯報，並主動與相關持份者溝通以推動項目按計劃推進 - 為改善計劃而建立回饋機制 - 應用合適的策略克服障礙和管理發展模式的過渡，以融入可持續發展產品的業務構思 3. 展示專業性 能夠 - 積極尋求持份者和各級職能部門，對可持續發展管理計劃的承擔 - 主動協調將機構上層選取的可持續發展重心與基層部門所制定的措施和創新，彼此連結起來 - 與不同持份者協作，確保可持續發展項目按時推進並達成既定目標
評核指引	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有能力達成： 推行業務的可持續發展管理計劃，並透過有效協調不同持份者，為可持續發展制定的措施，以及按既定指標，密切監察進度，以達到和鞏固預期的可持續發展成效。
備註	此乃能力單元 108264L4 的更新版